

國立中央大學 111 學年度資訊工程系碩士班考試備取意願調查表

本人有意願報到但尚未到達（請勾選及填寫名次）： ☐ 資工系碩士班一般組 : 備取名次: _____) ☐ 資工系軟體工程碩士班 : 備取名次: _____) ☐ 資工系 AI 碩士班 : 備取名次: _____) 碩士之錄取資格。			
姓 名		准考證號	
		身分證號	
聯絡電話	(日) (手機)		
通訊地址			
考生簽名		日 期	年 月 日

說明：

1. 若同時報考上述所（班），可同時登記所（班）的備取意願。
2. 通知有意願報到但尚未錄取之同學，將依目前的缺額依序遞補通知報到，若已報到考生放棄時亦會依序通知，最晚通知為開學註冊當天（約 9 月中旬）。
3. 登記有意願者並不代表一定會通知錄取。
4. 即日起至 111 年 3 月 4 日止（郵戳為憑）受理登記，逾時未登記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本系另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公告備取意願調查回覆結果，請備取生務必至系網頁查看確認，名單如有問題請與於 111 年 3 月 18 日 17:00 前電洽系辦公室，超過此期限後不得要求任何補救措施。
5. 填寫完後請掛號郵寄至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國立中央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辦公室（註明：碩士班考試備取意願調查）